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广州潮汇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况

（一）基于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对新能源产业投资的发展战略，公司与合作方汕头市合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信管理”）、广东潮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潮汇私募”）、共同设立“广州潮汇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（以下简称“潮汇新能源”或“合伙企业”）。上述各方签署了《广州潮汇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之有限合伙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合伙协议”）。

（二）合伙企业的认缴总金额为人民币 16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的出资额为人民币 7993.6 万元。

（三）合伙企业未来将主要投资于新能源、电池租赁、梯次储能和回收领域等战略新兴产业投资，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。

（四）公司本次投资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本次投资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亦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五）本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合伙企业份额认购，未在合伙企业中任职。

二、合伙企业各方介绍

（一）有限合伙人：合信管理

公司名称：汕头市合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500MABW88CP22

注册资本：380 万元人民币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方宏霖

成立时间：2022年8月2日

注册地址：汕头市龙湖区金砂路179号合信星湖城6幢西座148、248号房

经营范围：企业管理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普通合伙人：潮汇私募

公司名称：广东潮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400MA4WW1027F

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人民币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升

成立时间：2017年7月19日

注册地址：珠海市横琴新区汇通三路280号1706房

经营范围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、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（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）。

关联关系：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广州潮汇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组织形式：有限合伙企业

合伙企业规模、出资方式：合伙企业认缴出资规模为16,000万元，其中：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7993.6万元，合信管理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7993.6万元，潮汇新能源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12.8万元。

合伙期限：长期

投资方向：新能源、电池租赁、梯次储能和回收领域等战略新兴产业。

合伙事务的执行：有限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，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，不得对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。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做出决议，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办法。

企业利润分配、亏损分担方式：合伙企业的利润和亏损，由合伙人依照实际出资比例分配和分担。

退出机制：根据合伙企业的组合投资的特点和需要，合伙企业在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组合投资时，可以依法选择适用的退出策略。

会计核算方式：参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核算。

四、本次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

（一）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，综合考虑目前市场环境，公司与合作方共同发起设立并投资广州潮汇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有利于公司获取新能源新兴产业战略领域优质的项目资源，并有助于公司积累投资及管理经验，为未来发展奠定更为坚实的基础。本次投资的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，完全按照市场规则进行，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不存在违反各方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事项，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在实施过程中存在政策调整、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风险，在投资决策后的整合过程中存在管理风险、经营风险等无法实现协同效应的风险。公司将通过科学管理、审慎决策和风险控制等措施，减少公司在投资过程中的不确定性，更好地保护股东的利益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1日